

有事您说 热线:96706123

# 捡到刮刮乐刮出28万“巨奖”

这种假中奖卡做得非常逼真,一贪心真容易上当



日前,烟台市民陈先生来济南后,在槐荫区捡到一个用塑料卡套包装好的刮刮乐,刮开后发现竟是28万大奖,而巧合的是,本月1日陈先生在烟台晨练时,也无意中捡到了这样的刮刮乐。省福彩中心提醒市民,这种刮刮乐是骗局,提醒市民千万别因贪便宜而上当受骗。

本报见习记者 刘飞跃



假刮刮乐中奖卡印制得很逼真。



## 一药店打擦边球 店名傍“同仁堂”



改造了的“同仁堂”招牌。

## 28万巨奖和“正规”的出库单

“本月1日在烟台晨练时,无意当中捡到了这样的刮刮乐,而15日又在省城济南槐荫区捡到一份,说明这种骗术已经扩散到很大的范围了。”陈先生不无忧虑地说。

随后,陈先生向记者展示了几天前捡到的刮刮乐。这种刮刮乐的外层是透明的塑料卡套,封面显示:奥鑫科技为了回馈客户,回馈社会,特此举办大型公益福利抽奖

活动。陈先生打开后发现了四张刮刮乐卡片。在好奇心的驱使下,陈先生把四张刮刮乐都刮开了,其中一张竟然刮出一个二等奖,28万元!

在这四张刮刮乐的中间,有一张崭新的出库单。出库单署名单位为湖北奥鑫科技制造有限公司,内容主要是一些汽车用的设备,如电瓶、太阳能热水器、空调、车载空气净化器、车载充气泵,共合计消费21218元。在出库

单右侧备注栏,写明金额满5千元以上可享受抽奖活动。而出库单上也盖上了两个章子,一是湖北奥鑫科技制造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另一个是发票已领章。

陈先生称,出库单看起来很正规,地址、电话、日期、单价、名字以及公章什么都有,很容易让人觉得这是别人无意中丢下的,如果市民贪心就可能掉入骗子的圈套中。

## 企业一般不能发行刮刮乐

“我是在超市门口捡的,在老头老太太聚集的地方也很多,跳广场舞的地方就会有。”陈先生说,这种以假乱真的骗局可能主要针对的就是老人。

陈先生遇到的事情在网络上并不鲜见,而且真有不少市民按照对方的要求汇去一笔不少的税款。省福彩中心市场二部唐先生说,刮刮乐发行必须经过民政部、财政部的批准,体育彩票的发行还要经过体育总局的批准,一般企业不能发行。市民捡到的这种由企业发行的刮刮乐肯定是假的,主要是为了吸引那些占小便宜的市民。

对于汇个人所得税的问题,唐先生说,按照国家税务总局规定,对于购买福利彩票、福利奖券和体育彩票的中奖所得每次在1万元以下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而超过1万元的,应按税法规定征收20%的个人偶然所得税。

“但是交税也不是中奖者直接交给企业,而是由彩票点代扣代缴,也就是说,税款直接从奖金里扣除了,不会再让中奖者交额外的钱。”唐先生说。

## 公司网址和联系方式有蹊跷

随后,记者按照卡片写明的网址搜索到这家名为“湖北奥鑫科技制造有限公司”,该公司网站设计确实比较简单,主要有首页、公司简介、新闻动态、产品展示和联系我们。点击公司的新闻动态链接,记者发现仅仅有7条新闻,而且是在2014年5月21日同一天发出。而据记者观察,湖北省正规的企业网站

正下方都写有“经营许可证号:鄂ICP备××××××××号”,而湖北奥鑫科技制造有限公司的网址下方并没有这样的标记。

记者又通过网站留下的两个座机号码联系了这家湖北武汉的公司,号码虽然能接通,但是在响铃几秒钟后,电话被挂断,并提示“用户退出,重新呼叫

请按\*键”。

在电话联系无果后,记者又在湖北省暨武汉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输入了这家公司的名字,但最终显示“无查询结果”。按照武汉市工商局工作人员的说法,只要在湖北省和武汉市工商局官网上查询不到信息的公司就是没有在工商局备案的公司。

# 停在车位上被贴“克隆罚单”

原来是商家模仿违法停车告知单做宣传



本报记者 刘雅菲 实习生 郑晓云

近日,市民董女士把车停在单位楼下停车位,下楼却发现车上飘着绿色的纸条,看起来像是被贴上了违法停车告知单。走近了仔细一看,董女士才看清楚,这原来是商家做宣传用的宣传页。

吓了董小姐一跳的是一张绿色的“车停太帅告知单”,据董小姐介绍,当天这张告知单



“车停太帅告知单”和违法停车告知单看起来很像。 本报记者 刘雅菲 摄

就贴在她的车辆雨刮器里,路边的那一排车上都被别上了这样的告知单,远看跟违法停车告知单一模一样的。

记者注意到,别在董小姐车上的这张告知单是浅绿色的,上面印着红色和黑色的字体,比交警部门开具的违法停

车告知单颜色稍深,更加窄长一些,但远远看起来,外观上的确很难分辨。告知单最上端写着“车停太帅告知单”的字样,内容也有车辆牌号、颜色、类型等信息,但上面更多的写的还是一家装饰公司的活动内容。

为什么会用这种方式进行宣传呢?该公司企划部负责人王女士表示,印制这种“车停太帅告知单”是公司为了宣传近期的活动想的一个点子。“如果印成普通的宣传页,很多人都不会仔细看,印成这个样子,可以引起人们的注意,让大家都会多看一眼。

山东舜翔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建华认为,商家的这种行为是一种促销手段,如果办理了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宣传内容真实,就不构成违法。但这种行为也存在不当之处,如果该商家张贴小广告的行为给市民带来不便,影响了正常工作生活,可以通过工商部门维权。

本报10月20日讯(记者 王杰) 近日,陈大爷从济南市立四院查完体后,看到一家同仁堂药店。习惯在同仁堂买药的陈大爷最初以为这是新开的一家分店。

但进店后,陈大爷却发现了蹊跷:这家同仁堂招牌较粗糙,中间的“仁”字甚至是用一块红色塑料布简单覆盖后而写成。工作人员告诉陈大爷药店并不是北京同仁堂,但出售北京同仁堂的药。“这家药店是否有欺诈消费者之嫌?”陈大爷心生疑问。

20日,记者来到这家位于天桥区师范路31号市立四院东侧的药店,其“同仁堂”的招牌的确如陈大爷所述——中间的“仁”字用红色塑料布覆盖后而写成。

从外观上看,该药店原招牌为红底黄字的亚克力材质。现招牌中的“同”与“堂”皆是原亚克力材质广告牌中的字,而中间的字被巧妙地改成了“仁”字。

从招牌下方往上看,能明显看到红色塑料布与原亚克力材质招牌的接缝,而招牌上方则用几块砖头压着红色塑料布,以防塑料布被风吹动。

当问及该药店是否是北京同仁堂时,药店工作人员答复:并不是北京同仁堂,但“我们出售同仁堂的药”。随后,该工作人员指着药店西面的一排药品展示柜,称这些都是正宗的北京同仁堂的药。

那药店究竟何名?该工作人员称药店为同仁堂加盟店,药店本名是“宏济堂”。但至于为何挂同仁堂的招牌而不挂宏济堂的招牌,该工作人员并未答复,只是称“药店是正规药店。”

北京同仁堂济南银座华信店的销售人员称,同仁堂从未有加盟店。该工作人员虽证实这家药店所出售的药品为正品,但其称同仁堂的中成药“在济南各大药店都有售卖,并不是只有同仁堂药店出售。从药店招牌来看,这不是北京同仁堂。”

济南市工人新村工商所在查询该药店营业执照后称,该药店全名为山东宏济堂医药联合有限公司同仁堂药店。“药店证照齐全,营业执照上有同仁堂三个字。”至于该药店是否涉及虚假宣传,该工作人员建议记者咨询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随后12315热线工作人员表示,将会对该情况进行实地核实,然后做具体处理。

山东舜启律师事务所律师李友震称,北京同仁堂作为全国知名药店,消费者看到该药店的招牌自然会与北京同仁堂联系起来,“虽有正规营业执照,但它与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重大相似,有借他人名气进行虚假宣传的嫌疑。工商部门应对其进行管理。”